**化学化工学院2018级转专业实施方案**

根据《东北石油大学学籍异动管理实施细则》（东油校发[2017]46号）、《东北石油大学转专业与转学实施办法（试行）》（东油校发[2018]37号）和《东北石油大学本科生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管理办法（试行）》（东油校发[2018]36号），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领导小组**

**组 长：**荆国林

**组 员：**毛国良 胡云峰 崔宝臣 李莉 李杰 聂春红

**秘 书：**李宝龙

**二、转专业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有关规则与程序，做到政策透明、计划透明、结果透明。

**三、转专业比例**

各专业接收转入学生比例不超过该专业现有人数的30%，申请转出人数不限。

**四、转专业条件**

1、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热爱祖国，勤学上进，品行端正；

2、对所转专业有一定的兴趣爱好；

3、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

4、只接收2018级在校理工类一表学生；

5、需要完成原专业大一第一学期全部必修课程（含限选），且所学课程平均成绩绩点在2.5以上（含2.5），无不及格课程；

6、外语语种要求：英语；

7、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还必须满足《东北石油大学转专业与转

学实施办法》（试行）的其他要求。

**五、转专业程序**

1、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我院提交《东北石油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

2、申请者需要提交一份本人第一学期成绩单，成绩单需要所在院系或教务处盖章。

3、化学化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资格进行初审，并将初审合格的学生在化学化工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4、各专业按照转专业人数比例对初审合格学生进行排序和录取。

5、学院将已录取的学生名单上报教务处进行审核和公示。

**六、考核内容**

1 学生在校第一学期的高等数学成绩、大学英语成绩按照各占30%的比例记入最终考核成绩；

2．学院组织本科生转专业面试专家组，对报名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面试，面试成绩按照占40%的比例记入最终考核成绩；

3．根据学生最终考核成绩，按照所申请转入的专业分别进行排名，确定转入学生名单。

**七、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

1、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按照《东北石油大学本科生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根据化学化工学院各专业培养方案对转入我院学生已修课程进行认定和学分转换。

2、按照转入专业的学生培养方案，确定转入学生应补修的课程。

**八、本方案解释权归化学化工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未尽事宜由化学化工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和处理。**

化学化工学院

2018年10月30日